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HLT20180529006R2

检测类别: 土壤

委托单位: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: 2018 年 5 月 29 日



广东惠利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公司保证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检测数据负检测技术责任，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。
2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审定（签发）人签字无效，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，无计量认证  章无效。
3. 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此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，过期不予受理。
4. 本报告仅对本次采集样品或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样品超过规定保存期后我司将自行处理不再保存，除客户特别声明外。
5. 委托检测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；客户无特别要求，本公司报告不提供检测结果的测量不确定度。
6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任何未经授权对本《检测报告》部分或全部转载、篡改、伪造行为均属违法。本报告复印件须加盖委托方或受测方印章方有效。

签名页

报告编写: 陈奇

复 核: 洪嘉敏

审 核: 古丽屏

签 发: 李镇源

广东惠利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惠州仲恺高新区仲恺二路49号8号楼第3层

电话: 0752-7778929

传真: 0752-7778992

邮编: 516001

邮箱: scb08@hlt-test.com

网址: <http://www.hlt-test.com>

本报告自签发之日起, 原报告 (HLT20180528032R1 和 HLT20180529006R1) 作废, HLT20180528032R1 报告中的内容纳入到 HLT20180529006R2 中。

一、信息

委托单位: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惠州 TCL 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受测地址: 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环街道西坑工业区

采样人员: 叶俊武、李蓬青、朱志远、李舒爽 采样日期: 2018 年 4 月 24 日、2018 年 5 月 2 日

检测人员: 赖东娜 检测日期: 2018 年 4 月 24 日~2018 年 5 月 10 日
2018 年 5 月 03 日~2018 年 5 月 27 日

二、受测内容

采样日期: 2018 年 4 月 24 日

检测类别	采样点位	采样依据	断面深度 (m)	样品状态
土壤	铜锡车间周边 (N: 23°1'3", E: 114°23'11")	HJ/T 166-2004 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	1.5	浅棕色、潮、 少量根系、砂壤土
	仓库周边 (N: 23°1'13", E: 114°23'07")		1.8	浅棕色、潮、 少量根系、砂壤土

采样日期: 2018 年 5 月 2 日

检测类别	采样点位	采样依据	断面深度 (m)	样品状态
土壤	污泥堆放区土壤采样点 (N: 23.015644, E: 114.390794)	HJ/T 166-2004 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	1.1	黄棕色、潮、 无根系、砂壤土
	污泥生产车间土壤采样点 (N: 23.016752, E: 114.390087)		1.2	黄棕色、潮、 无根系、砂壤土

三、检测结果

检测项目	采样点位	铜锡车间周边	仓库周边	污泥堆放区 土壤采样点	限值 ^a	限值 ^c	限值 ^d	单位
	样品编号	T180424020101	T180424020201	T180424020301				
总锌		17.6	19.2	28.8	≤300	700	500	mg/kg
pH 值		7.66	7.96	7.91	-	-	-	无量纲
总镉		0.22	0.12	0.78	≤0.60	20	28.3	mg/kg
总汞		0.169	0.081	0.249	≤1.0	20	47.6	mg/kg
总砷		1.87	6.51	2.13	≤20	70	25	mg/kg
总铜		4	4	24	≤100	500	400	mg/kg
总铅		25.9	12.8	7.0	≤350	600	800	mg/kg
总铬		57	55	67	≤250	1000	400	mg/kg
总镍		19	17	23	≤60	200	198	mg/kg
含水率		1.4	1.1	5.3	-	-	-	%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限值 ^b	限值 ^c	限值 ^d	单位
污泥生产车间土壤采样点	T180424020401	总锌	22.4	≤250	700	500	mg/kg
		pH 值	6.58	-	-	-	无量纲
		总镉	0.62	≤0.30	20	28.3	mg/kg
		总汞	0.249	≤0.50	20	47.6	mg/kg
		总砷	3.06	≤25	70	25	mg/kg
		总铜	16	≤100	500	400	mg/kg
		总铅	7.0	≤300	600	800	mg/kg
		总铬	40	≤200	1000	400	mg/kg
		总镍	19	≤50	200	198	mg/kg
		含水率	10.8	-	-	-	%

注: 1、“a”表示执行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15618-1995)表1二级(pH>7.5)限值。
 2、“b”表示执行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15618-1995)表1二级(pH6.5~7.5)限值。
 3、“c”表示执行《土壤重金属风险评价筛选值 珠江三角洲》(DB44/T1415-2014)工业用地限值。
 4、“d”表示执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查指导值(三次征求意见稿)》工业类用地限值。
 5、“-”表示该项目在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》(GB 15618-1995)表1二级、《土壤重金属风险评价筛选值 珠江三角洲》(DB44/T1415-2014)工业用地、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查指导值(三次征求意见稿)》工业类用地中没有评价限值。

四、检测依据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	检测仪器	检出限
土壤	锌	GB/T 17138-1997《土壤质量 铜、锌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: TAS-990AFG	0.5mg/kg
	镉	GB/T 17141-1997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: TAS-990AFG	0.01 mg/kg
	汞	GB/T 22105.1-2008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第1部分:土壤中总汞的测定》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: PF32	0.002mg/kg
	砷	GB/T 22105.2-2008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总铅的测定原子荧光法 第2部分:土壤中总砷的测定》	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: PF32	0.01mg/kg
	铅	GB/T 17141-1997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: TAS-990AFG	0.1mg/kg
	铬	HJ 491-2009《土壤质量 总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: TAS-990AFG	5mg/kg
	铜	GB/T 17138-1997《土壤质量 铜、锌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: TAS-990AFG	1mg/kg
	镍	GB/T 17139-1997《土壤质量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: TAS-990AFG	5mg/kg
	pH 值	NY/T 1377-2007《土壤 pH 值的测定》	pH 计: pHs-3C	/
	含水率	HJ 613-2011《土壤 干物质和水分的测定 重量法》	电子天平: LT602B	/

注: 1、“/”表示不适用。
 2、本报告中所有的执行标准/限值均由委托单位提供。

****本报告到此结束****